

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商南实践

本报记者 王 剑

如何根据当地产业发展,有效发挥司法保护职能,守护好绿水青山?商南县人民法院进行了大胆探索、有益尝试。

2023年4月20日,商南县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巡回法庭在金丝峡人民法庭挂牌成立,依托金丝峡镇优越的生态自然资源和特色旅游景区,成立巡回法庭,积极延伸司法触角,充分发挥环境审判职能作用,助力辖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资源保护高质量发展。

为了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主动延伸人民法院审判职能,为商南县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2024年6月4日,商南县人民法院在茶海公园建立了商南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

近年来,商南县人民法院扛起司法保障生态环境重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完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作用,坚持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始终抓好执法办案第一要务,依法惩处污染环境、破坏资源等犯罪行为,有力保障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

基地建设强保障

“考虑到茶产业是商南的三大支柱产业之一,仅富水镇从事这一产业的就有1万多人,所以我们考虑在这里建立一个茶产业司法保护基地,一体保护商南茶产业的生态环境、人文环境、营商环境。”8月14日,在富水镇茶海公园商南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商南县人民法院法官吴书林说,“张淑珍是我们的‘三秦楷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也是我们南茶北移的第一个开拓者。因此,我们重点考虑在人文环境上面也要进行一体化保护。”

位于商南县富水镇的茶海公园,跨越油坊岭、王家庄、茶坊等村,总面积2.6万亩,为商南茶的核心产区之一,茶园引进10多家龙头企业,引种多种国家级无性系茶树优良品种。经

过多年建设,这里已成为集生态、生产、旅游、康养于一体的茶旅康养融合示范区。

茶海公园是南茶北移茶文化和茶文化的示范区,以茶产业带动旅游业,开拓了茶旅融合发展之路,促进了商南茶产业和旅游业共同繁荣。商南县人民法院对商南茶产业开展人文环境司法保护,在继承和发扬张淑珍楷模精神的同时,坚持能动司法、延伸司法服务,对涉茶旅游业进行司法保护,开展普法到茶农、讲法到茶园、送法到茶企、明法到茶商活动,在旅游休闲、地理标识、产品品牌保护等方面,提供“问诊式”法律服务,培养茶农、茶企、茶商依法依规经营管理意识、服务意识、茶文化保护意识,鼓励引导其参与、监督茶产业人文环境保护。

发挥职能聚合力

商南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宣传在震慑犯罪和普及法律知识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开展各种普法宣传活动,以普法宣传、“我为群众办实事”和法治进校园等活动为抓手,组织干警进村镇、广场、社区、企业、学校开展环境资源保护刑事案件典型案例。通过设立咨询台、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册,以案说法等形式,向群众宣传环境资源保护的义务。同时,依托新媒体平台,加强线上相关知识宣传,提升群众对环境资源保护的知晓率,让群众自觉参与到环境资源保护行动中。

通过着力聚焦重点案件,商南县人民法院加强与县林长制、河长制相关成员单位沟通对接,尤其是加强与公安局、检察院的沟通协调,加大案件线索摸排转办、信息互联互通,案件查办通报的力度,强化对案件的成因、涉案群体、涉案范围等相关情况的摸底排查。通过案件沟通、协作、通报及联席会议等机制,做到部署统一、落实有力、配合有序,切实形成环境资源保

护工作合力。

多元共治建机制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茶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商南县人民法院积极构建多元共治的工作格局,加强与环保、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农业农村、茶叶发展中心等部门的联系沟通,推行“教育、保护、打击、联动、修复”为主要内涵的“五位一体”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机制,及时研判司法保护中存在的问题,就茶产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向相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

商南县人民法院对涉茶纠纷案件开通“绿色通道”,做好立、审、执衔接,实现快审快结。发挥法院审判职能,严厉打击毁坏茶园、在茶园使用违禁农药、在茶叶生产销售中掺杂使假、以次充好的违法犯罪行为;妥善审理涉茶环境资源保护案件,在生态环

境侵权案件中适用禁止令保全措施;及时审理涉茶环境污染类纠纷案件,依法维护茶产业生态环境,确保案件审理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党的十九大以来,商南县法院共受理环境资源刑事案件97件,审结97件,判处115人,罚金70多万元,有力地促进了全县生态环境的好转,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坚强司法保障。



法官进校园开展普法宣传



商南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揭牌仪式

洛南集中培训新录用民警和辅警

本报讯(通讯员 李重立)近日,洛南县公安局新录用人民警察培训班开班,新招录的60名民警、辅警围绕了解公安机关的职业特点、熟悉公安工作的基本程序和要求、明确人民警察的义务、职责和行为规范,掌握开展基层基础工作、群众工作、执法勤务等所必需的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开展理论和实践培训活动。

通过为期一周的培训,全体参训人员以谦逊的态度,排除干扰,潜心学习,真正扣好从警生涯的“第一粒扣子”;能立足岗位,联系实际,融会贯通,把学到的知识和技能运用到实践中,打一仗进一步、积小胜为大胜,真正转化为自己成长的优势、进步的阶梯;通过学习交流、互相启发,共同提高,切实经受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达到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的,确保在平凡岗位上做出不平凡业绩,在寻常业务中展现不寻常的才干。

洛南县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新招录民警、辅警岗前培训工作,安排政工部门以提高公安新质战斗力为根本,从贴近实战出发,为新招录民警、辅警科学制定“成长套餐”,采取“课堂教学+岗位实操”模式,选派业务能手组成强大教官团队,围绕政治思想、警务纪律、公安业务、执法勤务、警械武器使用等方面为新招录民警、辅警进行授课,提高新警思想政治水平,深化新警的岗位实战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实现全县公安战斗力大提升,为洛南公安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茅坪派出所创新方式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本报讯(通讯员 尹钢)今年以来,镇安县公安局茅坪派出所以创建“百千工程”省级示范派出所为目标,始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优化警务运行机制,加强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举措,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以警务效能更高、服务群众更优的基层治理新格局,实现了辖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平稳。

茅坪派出所始终牢牢“主防”理念,立足“线上+线下”两个角度,坚持打防并举,防范为先,探索建立“派出所+学校”“派出所+村委会”“派出所+企事业单位”的网上警务室,及时推送、讲解、宣传反诈知识,典型案例,常态化推送多种形式的反诈知识。同时,深入企业、村组开展反诈宣传,筑牢“反诈防火墙”,全力守护好百姓“钱袋子”。今年以来,派出所成功劝阻被诈骗3人次,为群众挽回损失5万多元。始终坚持“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工作目标,整合群防群治力量,细致研判每一起矛盾纠纷,“按方抓药、对症下药”,及时介入、疏导、化解,努力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坚持做实做好让群众少跑腿“一次办”“马上办”“网上办”“预约办”“上门办”等便民举措,以最细致的工作、最温暖的态度、最热情的服务认真对待每一位群众,不断优化户籍服务,以“小窗口”服务“大民生”,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户政服务,有效提升了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当好“守夜人” 守护“烟火气”

本报通讯员 王 丹 杨丹涛

根据全国公安机关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二次集中统一行动安排和省公安厅部署,8月9日至11日晚7时至次日凌晨2时,我市各级公安机关全警动员、全力以赴,多措并举、精准发力,最大限度盘活夜间警力,扎实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二次集中统一行动,切实筑牢“防护墙”,当好平安“守夜人”。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简称“夏季行动”,是公安部针对夏季治安特点和安全稳定形势,统筹推进全国公安机关全警动员、全力以赴,开展的一场严打各类违法犯罪、严整突出治安问题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是2024年由公安部统一部署、结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有关安排的一场行动。目前,商洛公安机关夏夜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正在纵深推进中。

据介绍,在行动中,我市各级公安机关组织巡特警、交警、派出所民辅警等力量,聚焦重点部位,坚持整体防控,强化显性用警,部署充实警力,采取“步巡+车巡”“定点巡+流动巡”“实兵巡+视频巡”等方式,加大夜经济商圈、旅游景点、网红点、小吃夜市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部位的巡逻守护力

度,持续开展“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活动,加大社会面巡逻防控密度,切实提高街面等人员密集场所见警率、管事率,提升社会治安掌控力、震慑力。

我市各级公安机关将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结合沙排U19世锦赛安保工作,紧盯夏季治安特点,全面摸排各类治安管控要素,全面落实各项防范管控措施。各警种部门聚焦打击违法犯罪、立体巡逻防控、重点场所检查、风险隐患排查等重点工作,全面加强打防管控建各项措施,全力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全市公安机关落实定点宣传及动态宣传,树牢“群众在哪里,安全宣传就覆盖到哪里”的理念,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各地积极协调户外电子屏等社会资源,滚动式开展预防性、预警性、警示性和震慑性宣传教育,突出防盗、防骗、防毒、防矛盾纠纷、防治安灾害事故“五防”,针对易受侵害群体,确保靶向准确、收效明显。



8月11日晚,洛南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在花楼子景区夜市开展治安巡查宣防(本报通讯员 李重立 摄)



8月9日晚,商州公安巡特警联合交警设卡盘查过往车辆及人员,严查违禁物品及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本报通讯员 杨丹涛 摄)



8月9日,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民警在两河口城市运动公园开展安全防范知识宣传。(本报通讯员 代金坤 摄)



8月10日晚,柞水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在桃园公安检查站设卡盘查过往车辆和司乘人员。(本报通讯员 李武群 摄)



8月9日晚,商南县公安局试马派出所民辅警检查超市消防设施并开展安全宣传。(本报通讯员 刘纯清 摄)